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網址：<http://www.melco-group.com>

(股份代號：200)

###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

#### 財務摘要

1.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為1,121,9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280,100,000港元改善。
2.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85.07港仙，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為22.79港仙。
3.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6.12港元，較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83港元增加5%。
4. 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7%改善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本集團於回顧年內保持穩健的財務狀況。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收益		146,851	129,314
其他收入		49,710	47,835
投資收入		3,152	5,544
購貨及製成品存貨變動		(49,525)	(32,244)
僱員福利開支		(158,097)	(135,3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672)	(5,73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58,000	3,000
商譽減值虧損		(426,710)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	9	(13,525)	2,90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45,726	-
可換股貸款票據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60,659	(232,160)
其他開支		(78,943)	(83,443)
融資成本		(98,926)	(122,521)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45,080	-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9	1,238,460	689,381
		<hr/>	<hr/>
除稅前溢利		1,116,240	266,548
所得稅抵免	4	7,374	14,844
		<hr/>	<hr/>
年內溢利		1,123,614	281,392
		<hr/>	<hr/>
<b>其他全面(開支)收益</b>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42)	(27)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虧損		-	(1,426)
應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	41,142
		<hr/>	<hr/>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42)	39,689
		<hr/>	<hr/>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123,572	321,081
		<hr/> <hr/>	<hr/> <hr/>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下列人士應佔年內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b>1,121,903</b>	280,085
非控股權益		<b>1,711</b>	1,307
		<b><u>1,123,614</u></b>	<b><u>281,392</u></b>
下列人士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121,861</b>	319,774
非控股權益		<b>1,711</b>	1,307
		<b><u>1,123,572</u></b>	<b><u>321,081</u></b>
每股盈利(港仙)	6		
基本		<b><u>85.07</u></b>	<b><u>22.79</u></b>
攤薄		<b><u>78.19</u></b>	<b><u>22.06</u></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投資物業		227,000	169,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27,223	18,199
商譽	7	–	–
其他無形資產		5,700	5,700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8	–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9	8,835,811	7,583,784
可供出售投資		3,958	5,035
於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投資		–	39,993
		<b>9,099,692</b>	<b>7,821,71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2,578	3,311
貿易應收款項	10	65,804	3,50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457	19,653
持有作買賣之投資		198	320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11	175	48,428
已抵押銀行存款		947	947
原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		573,625	583,072
銀行結餘及現金		155,856	97,086
		<b>825,640</b>	<b>756,319</b>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	12	48,679	3,890
其他應付款項		46,958	25,216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11	10,396	11,706
應付股息		158	123
應付稅項		21,245	697
財務擔保負債	13	–	52,320
一年內到期之銀行借貸	14	33,980	227,980
		<b>161,416</b>	<b>321,932</b>
<b>流動資產淨額</b>		<b>664,224</b>	<b>434,387</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9,763,916</b>	<b>8,256,098</b>

	附註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b>10,792</b>	39,678
一年後到期之銀行借貸	14	<b>455,230</b>	49,210
一年後到期之可換股貸款票據	15	–	955,634
		<u><b>466,022</b></u>	<u>1,044,522</u>
		<u><b>9,297,894</b></u>	<u>7,211,576</u>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b>766,483</b>	615,682
儲備	16	<b>8,607,950</b>	6,566,964
		<u><b>9,374,433</b></u>	<u>7,182,646</u>
本公司擁有人之應佔權益		<b>(76,539)</b>	28,930
非控股權益			
		<u><b>9,297,894</b></u>	<u>7,211,576</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為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雲咸街60號中央廣場38樓。

本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呈列，與本公司之慣用貨幣一致。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大致上分為兩個分類，分別為：(i) 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及(ii) 物業及其他投資分類。

###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遞延稅項：收回相關資產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披露－轉讓金融資產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目前及以往財政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匯報準則。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之年度改進（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週期）<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7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之強制生效日期及過渡披露<sup>3</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1號及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之修訂

綜合財務報表、共同安排及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過渡指引<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投資實體<sup>2</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sup>3</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1號

共同安排<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

披露於其他實體之權益<sup>1</sup>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	公平值計量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僱員福利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sup>4</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之修訂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抵銷 <sup>2</sup>
香港(國際財務匯報準則 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0號	地表礦藏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董事預期於未來採納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9號可能影響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計量。

#### 有關綜合入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就綜合入賬、共同安排、聯營公司及披露頒布了一套五條之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0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1號、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經修訂)。董事預期應用此五項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13號公平值計量

董事預期應用該項新準則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內匯報之若干金額，令到需要在綜合財務報表中作更廣泛的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呈列其他全面收益項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對二零一二年七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呈列方式將於有關修訂在未來會計期間應用時作出相應修訂。

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增及經修訂之準則、修訂及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

### 3. 分類資料

向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人士)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資料，是以所交付或提供之貨品或服務種類為重點。行政總裁已選擇根據業務分類之類別以及各分類提供之貨品及服務之性質差異而組織本集團之業績呈列方式。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香港財務匯報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項下之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如下：

- (1) 博彩、消閒及娛樂類別：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包括提供餐飲及相關服務。於本年度，在收購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新濠環彩」）（附註17）後，一項新業務（即彩票業務，包括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買賣彩票終端機）乃加入此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此分類因此由消閒及娛樂分類易名為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
- (2) 物業及其他投資類別：主要包括投資物業、可供出售投資、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及相關分類銀行結餘，其收取股息收入、利息收入及物業租金收入。

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茲匯報如下。

### 分類收益及業績

本集團之收益及業績按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分析如下：

#### 二零一二年

	博彩、 消閒及娛樂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對外銷售	126,464	20,387	146,851	-	146,851
分類間銷售	1,050	1,572	2,622	(2,622)	-
總收益	<u>127,514</u>	<u>21,959</u>	<u>149,473</u>	<u>(2,622)</u>	<u>146,851</u>
分類業績	<u>(310)</u>	<u>80,678</u>	<u>80,368</u>	<u>-</u>	<u>80,368</u>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					(13,525)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45,726
可換股貸款票據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					260,659
商譽減值虧損					(426,710)
融資成本					(98,926)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45,080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238,460
未分配企業收入					36,261
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 未分配企業開支					(151,153)
除稅前溢利					<u>1,116,240</u>



二零一一年

	博彩、 消閒及娛樂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對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對外銷售	108,501	20,813	129,314	-	129,314
分類間銷售	664	1,466	2,130	(2,130)	-
	<u>109,165</u>	<u>22,279</u>	<u>131,444</u>	<u>(2,130)</u>	<u>129,314</u>
總收益					
	<u>109,165</u>	<u>22,279</u>	<u>131,444</u>	<u>(2,130)</u>	<u>129,314</u>
分類業績	<u>11,928</u>	<u>25,424</u>	<u>37,352</u>	<u>-</u>	<u>37,352</u>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2,903
可換股貸款票據投資之 公平值變動					(232,160)
融資成本					(122,521)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689,381
未分配企業收入					30,653
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 未分配企業開支					(139,060)
除稅前溢利					<u>266,548</u>

經營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業績代表在未分配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未分配企業收入以及上表所披露之項目的情況，各分類所賺取之溢利。此為就著資源分配及表現評核而向行政總裁進行匯報之方法。

分類間銷售按雙方協定之條款進行。

## 分類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按經營及須予呈報分類分析如下：

### 分類資產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博彩、消閒及娛樂	102,055	27,899
物業及其他投資	961,027	904,150
分類資產總額	1,063,082	932,04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835,811	7,583,784
未分配資產	26,439	62,197
綜合資產	9,925,332	8,578,030

### 分類負債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博彩、消閒及娛樂	77,037	16,607
物業及其他投資	437	392
分類負債總額	77,474	16,999
未分配負債	549,964	1,349,455
綜合負債	627,438	1,366,454

就監察分類表現以及在分類之間分配資源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予經營分類，惟於聯營公司之權益、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於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投資、已抵押銀行存款及並不屬於相關分類的其他資產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予經營分類，惟銀行借貸、財務擔保負債、可換股貸款票據、遞延稅項負債及並不屬於相關分類的其他負債除外。

其他分類資料

二零一二年

	博彩、 消閒及娛樂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計量分類損益及分類資產時包括在內的款額：				
資本添置	7,821	–	893	8,714
折舊	4,751	–	921	5,672
已於其他開支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 之減值虧損	–	1,077	–	1,077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	58,000	–	58,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25	–	(74)	(49)
	<u>7,821</u>	<u>–</u>	<u>893</u>	<u>8,714</u>

定期向行政總裁提供的款額，但於計量分類損益及分類資產時並不包括在內：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8,835,811	–	–	8,835,811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1,238,460	–	–	1,238,460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溢利	145,080	–	–	145,080
	<u>8,835,811</u>	<u>–</u>	<u>–</u>	<u>8,835,811</u>

二零一一年

	博彩、 消閒及娛樂 千港元	物業及 其他投資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於計量分類損益及分類資產時包括在內的款額：				
資本添置	819	–	290	1,109
折舊	4,164	–	1,570	5,734
已於其他開支確認之可供出售投資 之減值虧損	–	3,794	–	3,79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增加	–	3,000	–	3,0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54	–	–	54
	<u>819</u>	<u>–</u>	<u>290</u>	<u>1,109</u>

定期向行政總裁提供的款額，但於計量分類損益及分類資產時並不包括在內：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7,583,784	–	–	7,583,784
應佔聯營公司溢利	689,381	–	–	689,381
	<u>7,583,784</u>	<u>–</u>	<u>–</u>	<u>7,583,784</u>

##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營運主要位於香港、澳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約8,979,164,000港元、110,000,000港元及6,57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713,683,000港元、63,000,000港元及無）之非流動資產分別位於香港、澳門及中國，此乃參考資產之位置而釐定，而就聯營公司權益而言，則參考總辦事處之位置而釐定。

就客戶所在地而言，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全數源自香港（約123,26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5,164,000港元））、澳門（約4,562,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150,000港元））及中國（約19,02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 主要客戶之資料

以下為於相關年度其收益佔本集團之總銷售額的10%或以上的客戶：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客戶甲 <sup>1</sup>	<b>18,095</b>	—

<sup>1</sup> 買賣彩票終端機之收益

## 4. 所得稅抵免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本年度	(9)	—
遞延稅項—本年度	<b>7,383</b>	14,844
	<b>7,374</b>	14,844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

由於並無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其他司法權區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通行稅率計算。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與綜合全面收益表之除稅前溢利對賬之本年度稅項抵免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b>1,116,240</b>	266,548
按香港利得稅稅率16.5%計算之稅項	184,180	43,980
應佔聯營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業績之稅務影響	(228,284)	(113,748)
就稅項而言不可扣減開支之稅務影響	88,896	56,740
毋須課稅收入之稅務影響	(57,493)	(10,088)
運用以往並無確認之可扣減暫時差異	(122)	-
並無確認之稅項虧損之稅務影響	7,784	8,041
其他	(2,335)	231
本年稅項抵免	<b>(7,374)</b>	(14,844)

## 5. 股息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內確認作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一年末期－每股1.5港仙(二零一一年：無)	<b>18,509</b>	-

於報告期間結束後，董事已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一一年：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1.5港仙)，惟有待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常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 6.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盈利</b>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121,903	280,085
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	89,043	-
有關本公司一間聯營公司發行之購股權及 獎勵股份的調整	(9,440)	(5,878)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盈利	<b>1,201,506</b>	274,207

	二零一二年 千股	二零一一年 千股
<b>股份數目</b>		
就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318,792</b>	1,228,803
具攤薄影響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換股貸款票據	<b>208,503</b>	—
本公司發行之購股權及獎勵股份	<b>9,314</b>	14,094
	<hr/>	<hr/>
就計算每股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b>1,536,609</b>	1,242,897
	<hr/> <hr/>	<hr/> <hr/>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採用之股份數目，已經抵銷本公司股份獎勵計劃所持有之本公司股份。

計算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項下若干購股權之行使及若干未歸屬股份獎勵之歸屬之影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及未歸屬股份獎勵之經調整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計算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盈利時，並無假設i)本公司之未行使可換股貸款票據換股，原因為假設其換股會導致每股盈利增加；及ii)本公司長期獎勵計劃項下若干購股權之影響，原因為該等購股權之行使價高於本公司股份之平均市價。

## 7. 商譽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b>成本</b>		
於一月一日	—	—
因收購一間附屬公司而產生 (附註17)	<b>426,710</b>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6,710</b>	—
	<hr/>	<hr/>
<b>減值</b>		
於一月一日	—	—
年內確認之減值虧損	<b>426,710</b>	—
	<hr/>	<hr/>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b>426,710</b>	—
	<hr/>	<hr/>
<b>賬面值</b>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hr/> <hr/>	<hr/> <hr/>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hr/> <hr/>	<hr/> <hr/>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分配至兩個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別為於中國(i)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及(ii)買賣彩票終端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426,71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此等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之附屬公司新濠環彩之組成部份。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及建基於若干類似主要假設。使用價值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管理層並無考慮貼現率，原因為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營運將錄得負值的現金流出。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是關於現金流入或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有關估計是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影響，預期這些現有業務營運在可預見將來不會對本集團作出正面貢獻。

## 8.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於共同控制實體非上市投資之成本	309,182	307,392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扣除已收取之股息	<u>(309,182)</u>	<u>(307,392)</u>
	<u>—</u>	<u>—</u>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以下主要共同控制實體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 類別	所有權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Melco Crown SPV Limited (「Melco Crown SPV」)	開曼群島/香港	普通股	50%	50%	可互換債券之發行人， 有關債券可轉換為本集團 一間聯營公司之股份
Melco Crown Entertainment Asia Holdings Limited (「MCEAH」)	開曼群島/香港	普通股	50%	50%	不活躍
寶加科技有限公司 (「寶加科技」)(附註a)	香港	普通股	60%	—	不活躍
威域集團有限公司 (「威域」)(附註b)	英屬處女群島/ 香港	普通股	67%	—	投資控股

附註：

- (a) 寶加科技由新濠環彩持有並已於收購新濠環彩(如附註17所披露)後成為本集團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因此，本集團間接擁有寶加科技的60%股本權益。根據股東協議所載之若干條款及條件，寶加科技的財務及經營政策須經75%的新濠環彩權益持有人批准。寶加科技由本集團及另一名股東共同控制，因此，寶加科技列作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
- (b)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威域三名股東的其中一名將其於威域之全部權益出售予本集團及威域之餘下一名股東(「收購事項」)。因此，本集團於威域之權益在收購事項後由58.7%增加至67%，而另一名股東持有威域之33%權益。根據股東協議所載之若干條款及條件，威域的財務及經營政策須經本集團聯同上述之威域餘下一名股東批准。因此，威域列作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威域於收購事項前入賬列作聯營公司。

誠如附註13所披露，Melco Crown SPV為一間負責發行可互換債券(「可互換債券」)之合營企業。可互換債券可轉換為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之股份。此外，本集團就可互換債券提供擔保。

由於可互換債券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到期，Melco Crown SPV(作為賣方)與Melco Leisure and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及Crown Asia Investment Pty. Ltd.(「Crown Asia」)(兩者作為買方)訂立購股協議，據此，Melco Crown SPV以約266,076,000港元(34,200,000美元)之代價出售其持有之若干新濠博亞娛樂股份，以取得資金於到期日結清可互換債券。本集團已就購買相關股份而支付約133,038,000港元(17,100,000美元)之代價。由於此項交易，產生視作出資約2,259,000港元，此為已付代價約133,038,000港元，與該等股份於購買日期之公平值約91,380,000港元及結清財務擔保負債約39,399,000港元之間的差額。從購買所收到之所得款項擬用於撥資贖回可互換債券(如附註13所披露)。



本集團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所應佔該等實體之未經審核財務資料的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流動資產	<u>400</u>	<u>84,373</u>
非流動資產	<u>-</u>	<u>-</u>
流動負債	<u>(2,276)</u>	<u>(132,366)</u>
非流動負債	<u>-</u>	<u>-</u>
於損益確認之收入	<u>180,165</u>	<u>27,524</u>
於損益確認之開支	<u>22,164</u>	<u>9,780</u>

出售新濠博亞娛樂之普通股及結清Melco Crown SPV持有之可互換債券令資產及負債減少。計入於損益內確認之收入的金額主要代表威域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實物分派新濠環彩股份後確認之公平值收益。

#### 9.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聯營公司投資成本		
於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上市	7,894,808	7,803,428
於加拿大上市	339,601	339,601
於香港上市	-	25,758
非上市	417	294,870
聯營公司權益變動之收益	1,407,787	1,419,205
已確認減值虧損	(1,160,838)	(1,160,838)
應佔匯兌及對沖儲備	4,356	3,510
應佔收購後業績	349,680	(1,141,750)
	<u>8,835,811</u>	<u>7,583,784</u>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附註a)	<u>24,611,682</u>	<u>14,005,156</u>
股份於相關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	<u>8,835,670</u>	<u>7,578,653</u>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於以下聯營公司擁有權益：

名稱	註冊成立/ 經營地點	所持股份類別	所有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新濠博亞娛樂 (附註b)	開曼群島/澳門	普通股	33.7%	33.7%	經營電子博彩機娛樂場、機會博彩及其他娛樂場博彩以及酒店業務
Mountain China Resorts (Holding) Limited (「MCR」) (附註b及g)	加拿大/中國	普通股	18.9%	28.7%	經營滑雪度假村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 (附註b、d及e)	開曼群島/中國	普通股	-	11.7%	提供彩票產品分銷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買賣彩票終端機
威域集團有限公司 (附註c)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普通股	-	58.7%	投資控股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 (「EGT」) (附註b)	美國/菲律賓及柬埔寨	普通股	38.2%	38.5%	發展及經營娛樂場及博彩場所以及租賃電子博彩機
喜彩股份有限公司 (附註f)	香港	普通股	40.0%	-	提供彩票產品分銷服務
中國精彩網絡科技投資有限公司 (附註f)	香港	普通股	35.0%	-	提供手機彩票產品分銷服務

附註：

- (a)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是按上市股份於年結時在有關證券交易所之市價而釐定。
- (b) 新濠博亞娛樂之美國預託股份(「美國預託股份」)於美國全國證券交易商協會自動報價系統(「納斯達克」)及香港聯交所主板作雙重上市。MCR之股份於加拿大TSX Venture Exchange上市。新濠環彩之股份於香港聯交所創業板上市。EGT之股份目前於納斯達克上市而於二零一一年時則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

- (c)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威域於收購事項(如附註8所披露)完成後成為本集團的一間共同控制實體。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股東協議所載之若干條款及條件，本集團可對威域的財務及經營政策發揮重大影響力。因此，威域按聯營公司入賬。
- (d)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除了持有新濠環彩之普通股外，亦持有新濠環彩發行之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投資。若新濠環彩發行之所有未行使可換股貸款票據獲悉數轉換，本集團持有的新濠環彩之實際權益將會增加至35.3%(按全面攤薄基準計算)。本集團為新濠環彩之單一最大股東。因此，經考慮本集團投資於新濠環彩之可換股貸款票據可產生之潛在投票權，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可對新濠環彩發揮重大影響力。
- (e)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威域向其全體股東實物分派其持有之全部1,145,361,487股新濠環彩股份(「新濠環彩股份」)作為特別股息(「分派」)。由於分派，767,735,805股新濠環彩股份已轉讓予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elco Lott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因此，本集團持有1,124,615,552股新濠環彩股份，佔新濠環彩於分派完成時之已發行股本約50.52%，而新濠環彩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如附註17所披露)。
- (f) 此等聯營公司由新濠環彩持有並於分派完成後成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 (g) 於二零一二年二月，MCR完成按每股0.18加拿大元之價格私人配售105,700,000股股份，而本集團於MCR持有之權益由28.7%降至18.9%。本集團有權委任一名董事加入MCR董事會。因此，MCR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繼續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已購入新濠博亞娛樂普通股，以及於上年度收到由新濠博亞娛樂發行之額外普通股以結清應收此聯營公司之款項。

於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本集團及Crown Asia Investments Pty. Ltd. (「Crown Asia」，其為新濠博亞娛樂之另一名大股東)與聯席保薦人(「聯席保薦人」)訂立證券借出協議以及出售及回購協議(統稱「借出協議」)，以促進新濠博亞娛樂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作雙重上市之流通活動。根據借出協議，本集團及Crown Asia安排向聯席保薦人交付及轉讓新濠博亞娛樂之若干股份(「相關股份」)，而聯席保薦人須不遲於新濠博亞娛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當日起計之三十日期間屆滿後之十個營業日向本公司售回相關股份。

本集團就相關股份原應有權收取之任何收入或增值，須由聯席保薦人撥歸本集團所有。同樣地，聯席保薦人須根據本集團之指示行使相關股份之可行使表決權。若本集團就相關股份須負上任何負債及責任，則本集團將仍然對相關負債及責任負責。因此，相關股份之全部風險及得益仍歸本集團所有。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33,062,020股股份已售予聯席保薦人，而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二年一月購回該等股份。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新濠博亞娛樂之購股權的行使以及其發行之若干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虧損約13,525,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收益2,903,000港元)，此代表了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少(二零一一年：增加)13,67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23,000港元)以及在損益中實現特別儲備約148,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80,000港元)。

本集團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總資產	<b>62,947,932</b>	49,949,408
總負債	<b>(37,106,421)</b>	(28,909,823)
淨資產	<b>25,841,511</b>	21,039,585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b>9,006,315</b>	7,801,252
減：減值虧損	<b>(422,739)</b>	(422,739)
	<b>8,583,576</b>	7,378,513
收益	<b>32,049,896</b>	30,153,612
年內溢利	<b>3,470,795</b>	1,919,141
本集團應佔其他全面收益	<b>-</b>	41,142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年內溢利及其他全面收益(附註)	<b>1,238,460</b>	730,523

附註：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中包括約1,179,31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10,120,000港元)由新濠博亞娛樂所貢獻之款額。澳門博彩市場持續增長帶動應佔新濠博亞娛樂之溢利增加。

## 10.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有關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之餐飲服務收入的貿易應收款項以及有關物業及其他投資分類的貿易應收款項，大致以現金交付或於發單日即時到期的形式經營，惟會向相熟客戶提供30至120天之信貸期。

本集團給予博彩、消閒及娛樂分類中的博彩業務之貿易客戶30至90日的信貸期。

根據發票日期（與相關收益確認日期相若），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34,615	2,159
31至90天	19,034	965
91至180天	11,955	378
超過180天	200	—
	<u>65,804</u>	<u>3,502</u>

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會先通過有關銷售團隊評審準客戶之信貸質素並替客戶訂出信貸限額。客戶信貸額會每年檢討一次。本集團實行清晰的信貸政策，以評核貿易客戶的信貸質素。本集團亦密切注視收款情況，將貿易債務人的相關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於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逾期而總賬面值為14,663,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502,000港元）之應收款項，本集團並無對此等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明顯變化而有關款項仍視為可以收回。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 已逾期但並無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1,909	2,159
31至90天	599	965
91至180天	11,955	378
超過180天	200	—
	<u>14,663</u>	<u>3,502</u>

本集團評估每筆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並且於需要時就個別結餘確認撥備。董事認為，於兩段報告期間結束時均無呆賬撥備。

## 11. 應收(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中包括：

- (a) 為數約2,379,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80,000港元)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需償還，約185,21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85,211,000港元)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厘計息，以及須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償還。以上結餘均已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數減值；及
- (b)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數約48,320,000港元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厘計息，以及須於報告期間結束起計十二個月內償還。結餘已根據還款時間表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悉數償還。
- (c) 其餘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需償還。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需償還。

若按地理位置劃分，本集團之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香港，該地區佔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100%(二零一一年：100%)。

## 12. 貿易應付款項

於報告期間結束時之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30天內	31,562	3,760
31至90天	11,111	37
超過90天	6,006	93
	<u>48,679</u>	<u>3,890</u>

## 13. 財務擔保負債

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Melco Leisure and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與Crown Asia成立各佔一半權益之合營公司Melco Crown SPV，目的為發行本金額合共1,950,000,000港元(250,000,000美元)之可互換債券，以提供收購新濠博亞娛樂美國預託股份之股份收購計劃所需的資金。本金額合共為1,950,000,000港元(250,000,000美元)之可互換債券已於二零零七年九月發行，可互換債券原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到期並曾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可互換債券之持有人擁有一項可於二零一零年九月行使之認沽期權，以要求Melco Crown SPV贖回總本金額之全數。認沽期權僅可於單一情況在二零一零年九月行使及不可於該日期後行使。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約1,676,600,000港元(215,500,000美元)之可互換債券由可互換債券之持有人贖回。本集團與Crown Asia就可互換債券提供共同及個別之擔保。財務擔保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約225,706,000港元確認，於Melco Crown SPV之權益則相應上升。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評估Melco Crown SPV之財務狀況並認為本集團有可能需要履行就可互換債券而向Melco Crown SPV提供之擔保。根據Melco Crown SPV需要支付由本集團擔保之可互換債券之不足之數，估計財務擔保負債的賬面值約為52,320,000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Melco Crown SPV已於到期日贖回為數約273,400,000港元(34,500,000美元)之餘下可互換債券，因此，本集團不再就可互換債券確認任何財務擔保負債。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2,921,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3,998,000港元)乃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 14. 銀行借貸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有抵押	76,210	54,190
無抵押	413,000	223,000
	<u>489,210</u>	<u>277,190</u>
須償還之賬面值：		
一年內		
— 附有須應要求償還之條款	23,000	23,000
— 並不附有須應要求償還之條款	10,980	204,980
一年後但兩年內	10,980	4,980
兩年後但五年內	419,940	14,940
超過五年	24,310	29,290
	<u>489,210</u>	<u>277,190</u>
減：列入流動負債之一年內到期款項	(33,980)	(227,980)
	<u>455,230</u>	<u>49,210</u>

所有銀行借貸按相關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港元計值，年利率為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至2.5厘(二零一一年：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1.5厘至1.95厘)。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借貸之實際年利率為2.69厘(二零一一年：1.92厘)。

## 15. 可換股貸款票據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五日，本公司發行本金額為1,175,000,000港元之二零一零年九月四日到期之免息可換股貸款票據。此可換股貸款票據可自發行日期起計五年，直至二零一零年九月四日到期日止(包括該日)期間內任何時間，按每股9.965港元(可作出反攤薄調整)之換股價，轉換為本公司每股面值0.5港元之繳足普通股。

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十八日，根據本公司與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持有人訂立的修訂契據(「修訂」)，(i)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到期日已由二零一一年九月四日延至二零一三年九月四日；(ii)換股價修訂為每股3.93港元；及(iii)於到期時之贖回價仍然是按面值贖回，而本公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持有人Great Respect Limited(「Great Respect」)獲授提前贖回選擇權。Great Respect為一間由本公司董事何猷龍先生之密切家族成員控制之公司，而何先生持有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已發行股本之48.46%權益(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通過提前贖回選擇權，可於到期日前任何時間按面值贖回全部或部份未償還可換股貸款票據。可換股貸款票據持有人可通過提前贖回選擇權，於以下情況要求本公司按面值贖回可換股貸款票據：(a)本公司之大股東何猷龍先生不再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30%；(b)以收購形式向本公司之全部或絕大部份股份持有人提出全面要約，而該要約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或(c)以計劃安排之方式提出的私有化建議於所需會議上獲所需數目的本公司股東批准。

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二日，本公司收到Great Respect就金額為1,03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而發出的換股通知，根據該通知，Great Respect已按每股3.93港元之換股價行使有關1,034,000,000港元之可換股貸款票據隨附的換股權(「轉換」)。由於有關轉換，263,104,325股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四日發行予Great Respect。於轉換完成後，Great Respect已按每股3.93港元之換股價行使其餘141,000,000港元可換股貸款票據所附帶之進一步換股權，因此，額外的35,877,862股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一二年九月十九日發行予Great Respect。

於可換股貸款票據換股後，本集團在本公司發行股份後對權益項下的「股本」及「股份溢價」分別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權益部份以及相關遞延稅項負債約1,044,677,000港元、345,321,000港元及21,503,000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負債部份之實際年利率為13.15厘。



本年度可換股貸款票據負債部份之變動如下：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年初之賬面值	955,634	844,562
可換股貸款票據利息	89,043	111,072
於換股後取消確認	<b>(1,044,677)</b>	-
年末之賬面值(計入非流動負債)	<b>-</b>	<b>955,634</b>

## 16. 儲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資本儲備	特別儲備	可換股 貸款票據 權益儲備	物業 重估儲備	其他 重估儲備	兌換儲備	購股權 儲備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持有之 股份 獎勵儲備	股份 其他儲備	保留溢利	合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3,133,808	253,004	(61,705)	323,818	5,796	202,011	3,469	59,754	(6,960)	660	(41,142)	2,340,142	6,212,655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27)	-	-	-	-	-	(27)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	-	-	-	41,142	-	41,142
可供出售投資的公平值虧損	-	-	-	-	-	(1,426)	-	-	-	-	-	-	(1,426)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1,426)	(27)	-	-	-	41,142	-	39,689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280,085	280,085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426)	(27)	-	-	-	41,142	280,085	319,774
行使購股權	4,023	-	-	-	-	-	-	(1,689)	-	-	-	-	2,334
確認股本結算之基於股份之付款	-	-	-	-	-	-	-	35,482	-	24,040	-	-	59,522
因購股權及股份獎勵屆滿而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55)	-	-	-	55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歸屬之股份	-	-	-	-	-	-	-	-	16,895	(14,313)	-	(2,582)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就未歸屬股份而 購入股份	-	-	-	-	-	-	-	-	(26,841)	-	-	-	(26,841)
因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部份權益而 實現特別儲備及其他重估儲備	-	-	(480)	-	-	199	-	-	-	-	-	(199)	(480)
	4,023	-	(480)	-	-	199	-	33,738	(9,946)	9,727	-	(2,726)	34,535
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137,831	253,004	(62,185)	323,818	5,796	200,784	3,442	93,492	(16,906)	10,387	-	2,617,501	6,566,96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可換股 貸款票據			物業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其他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兌換儲備 千港元	根據股份 獎勵計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權益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購股權 儲備 千港元	持有之 股份 千港元	獎勵儲備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3,137,831	253,004	(62,185)	323,818	5,796	200,784	3,442	93,492	(16,906)	10,387	-	2,617,501	6,566,964	
換算境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	(42)	-	-	-	-	-	(4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42)	-	-	-	-	-	(42)	
年內溢利	-	-	-	-	-	-	-	-	-	-	-	1,121,903	1,121,90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42)	-	-	-	-	1,121,903	1,121,861	
因可換股貸款票據換股而 取消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	-	-	21,503	-	-	-	-	-	-	-	-	21,503	
可換股貸款票據換股	1,240,507	-	-	(345,321)	-	-	-	-	-	-	-	-	895,186	
行使購股權	7,875	-	-	-	-	-	-	(2,376)	-	-	-	-	5,499	
確認股本結算之基於股份之付款	-	-	-	-	-	-	-	38,222	-	30,591	-	-	68,813	
因購股權屆滿而 轉撥購股權儲備	-	-	-	-	-	-	-	(3,499)	-	-	-	3,499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而歸屬之股份	-	-	-	-	-	-	-	-	23,903	(21,250)	-	(2,653)	-	
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就未歸屬股份而 購入股份	-	-	-	-	-	-	-	-	(34,478)	-	-	-	(34,478)	
已付股息	-	(18,509)	-	-	-	-	-	-	-	-	-	-	(18,509)	
因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而 實現特別儲備及其他重估儲備	-	-	(148)	-	-	(61)	-	-	-	-	-	61	(148)	
增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權益	-	-	(18,741)	-	-	-	-	-	-	-	-	-	(18,741)	
	1,248,382	(18,509)	(18,889)	(323,818)	-	(61)	-	32,347	(10,575)	9,341	-	907	919,125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386,213	234,495	(81,074)	-	5,796	200,723	3,400	125,839	(27,481)	19,728	-	3,740,311	8,607,950	

## 17.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威域以實物分派方式將其持有之全部1,145,361,487股新濠環彩股份分派予其全體股東作為特別股息，當中的767,735,805股新濠環彩股份已轉讓予本集團。因此，本集團於分派後直接持有1,124,615,552股新濠環彩股份，佔新濠環彩已發行股本約50.52%，而新濠環彩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此項收購已經以收購法入賬。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約為426,710,000港元。新濠環彩之業務為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買賣彩票終端機。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如下：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6,0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17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46,6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60,141
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	(73,030)
應付稅項	(20,848)
應付聯營公司款項	(221)
可換股貸款票據	(240,452)
	<u>(221,338)</u>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於收購日期之公平值約為46,655,000港元。於收購日期，所收購之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之總合同金額約為76,300,000港元。於收購日期對預期不會收回之合約現金流量的最佳估計為約29,645,000港元。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所轉讓之代價 (附註a)	214,964
減：非控股權益 (新濠環彩之49.48%)	(109,518)
加：所收購之負債淨額	221,338
	<u>326,784</u>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	326,784
— 在分派前持有之權益 (附註b)	99,926
	<u>426,710</u>

附註：

- (a) 有關款額代表威域於分派中所收到的新濠環彩股份之公平值，乃按有關股份於收購日期之市場報價而計量。
- (b) 有關款額代表本集團以往持有之新濠環彩股本權益之公平值。該股本權益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為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45,726,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新濠環彩非控股權益乃參考非控股權益在新濠環彩已確認負債淨額中按比例應佔部份而計量，為數約109,518,000港元。

預期此項收購所產生之商譽概無可作扣稅用途。

#### 收購新濠環彩之現金流入淨額

千港元

所收購之銀行結餘及現金

**60,141**

年內溢利中包括新濠環彩帶來之額外業務的應佔溢利約754,000港元。年內收益包括新濠環彩帶來之18,239,000港元。

倘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已經完成，則年內總集團收益將為215,552,000港元而年內溢利將為1,193,401,000港元。備考資料僅作說明之用，未必可作為倘若收購事項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已經完成時本集團可實際錄得之收益及經營業績的指標，亦不擬用作未來業績的預測。

#### 18.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配售代理」）及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Melco Finance Limited（「發行人」）訂立協議（「配售代理協議」），據此，發行人已同意發行總額為460,000,000港元之港元擔保債券（「債券」），本公司同意對有關債券之一切應付款項的支付作出擔保，而配售代理已同意盡商業上合理之努力以促進認購債券之過程。債券將按年利率4.15厘計息，年期將為五年。

根據配售代理協議，發行人已向配售代理授出一項選擇權（「選擇權」）以配售額外4.15厘港元擔保債券。配售代理可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或之前行使選擇權。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二十八日，發行人已收到配售代理通知，得悉配售代理冀行使選擇權並已配售進一步總額為300,000,000港元之債券（「後續債券」）。因此，發行人將發行之債券總額為760,000,000港元。本公司將把所得款項用一般營運資金及未來投資用途。

## 主席兼行政總裁報告書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新濠國際」或「本集團」）一直致力拓展在澳門及亞洲地區的核心博彩、消閒及娛樂業務，成績有目共睹。在動盪的全球經濟環境下，新濠的收益及盈利仍錄得驕人的按年增幅。我們在澳門的業務表現強勁，財務業績持續造好，錄得創記錄新高。本集團亦將業務版圖拓展至增長迅速的東亞南地區，進軍菲律賓和柬埔寨的博彩市場。年內，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由去年的17%顯著改善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亦為今後的業務擴張奠定堅實基礎。

我們的財務業績錄得顯著增長，主要由於主要聯營公司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的業績錄得理想增長。新濠天地中場業務的營運表現強勁並按年提升，為我們帶來更穩定的收入來源，尤其是在轉碼數業務處於緩慢增長期為然。我們以創新意念，將新濠天地打造成獨一無二的綜合娛樂度假村，並在其內增設更多嶄新獨特的精彩娛樂體驗，成功吸引更多遊客慕名來訪。在《水舞間》公演至今的短短兩年多時間，便已吸引到接近二百萬名觀眾蒞臨觀賞，成為澳門及亞洲的娛樂地標之一。

透過在納斯達克上市的附屬公司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EGT」），我們在亞洲的博彩業務亦有理想表現。EGT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在柬埔寨開設第一間娛樂場，其於柬埔寨和菲律賓的角子機及娛樂場營運亦顯著造好。憑藉其於不斷增長的亞洲博彩市場內的豐富產品種類、良好穩固的客戶關係及有效業務策略，EGT可望對本集團的長遠盈利作出有力貢獻。

籌劃中的項目方面，以電影為主題的綜合娛樂度假村新濠影滙工程進展順利，預計可於二零一五年中如期開業，並已成功以有利條款籌集資金。我們預期，連同已承諾股東權益的全部注資金額，該等信貸融資於全數兌現後將能為新濠影滙項目提供一切所需資金。同時，我們日前與菲律賓的合作夥伴達成了在馬尼拉發展綜合娛樂度假村的合作協議。此項目預期將於二零一四年中落成。

澳門及鄰近地區的大型基建工程及交通運輸進展迅速，將有助吸引更多廣闊的旅客流，刺激未來訪澳旅客數字的增長。我們深信，澳門完善的基建藍圖，加上附近的橫琴新區的全方位發展，勢必令澳門綻放更璀璨的魅力，為旅客打造更稱心的旅遊體驗，從而穩固澳門作為世界級休閒及旅遊勝地的地位。我們將充份利用我們

引以自豪的娛樂資產組合，全力支持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推動旅遊業多元化發展的政策，進一步提升澳門的可持續營商環境。展望未來，我們深信我們在澳門及亞洲地區將擁有更雄厚的實力，讓我們為澳門的持續增長和未來作重要貢獻，並抓緊菲律賓以及其他新興市場中的發展商機。

除了在營運及財務表現創出新高外，作為克盡己責的企業公民，我們將會繼續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竭誠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尤其是在我們身處的社區。我們會繼續提供最優秀的款待服務，並為旗下項目增添創新設施及娛樂體驗，以吸引更多廣闊的旅客流。

最後，本人謹此衷心感謝董事會同仁一直以來的支持及股東對本集團從不間斷的信賴。本人亦謹此對管理團隊及全體員工為本集團所作出的寶貴貢獻致謝。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何猷龍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重要事件及發展

於二零一二年，新濠在亞洲地區積極拓展業務並取得驕人進展。其主要聯營公司新濠博亞娛樂（香港聯交所：6883；納斯達克：MPEL）在發展新濠影滙項目方面取得重要進展。新濠影滙位於路氹金光大道，是以電影為主題的綜合娛樂、零售及博彩度假村，將為訪澳旅客帶來獨特的娛樂體驗。澳門以外，本集團日前與菲律賓的合作夥伴達成了在菲律賓馬尼拉發展綜合娛樂度假村的合作協議，為其在此潛力無限的新興市場的業務拓展策略邁出重要一步。此外，EGT亦積極拓展其博彩業務，並以其「Dreamworld」品牌在柬埔寨發展及經營自家的區內娛樂場。其首個娛樂場項目已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開業，並已帶來可觀收益。

營運方面，在其澳門主要聯營公司營運基礎造好的帶動下，本集團錄得強勁的收益增長及純利大幅飆升。中國內地的龐大人口，特別是國內富裕的中產階層不斷壯大，為澳門的多元化消閒及娛樂事業注入與日俱增的需求，本集團亦因此而受惠。面對亞洲地區迅速崛起的博彩及娛樂市場，本集團已準備就緒，將打造更多元化的博彩及非博彩設施，以開拓尚待發展的市場界別及進軍亞洲其他地區的新市場。

### 核心業務

#### 亞洲博彩業務

本集團透過於美國納斯達克全球精選市場以及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聯營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由本集團擁有33.7%權益）在澳門經營博彩業務。於二零一二年，新濠博亞娛樂錄得4,100,000,000美元之淨收益，去年則為3,800,000,000美元，增幅來自中場博彩桌下注額與混合贏款百分比大幅上升以及博彩機分部下注額增加所致。經調整EBITDA為920,2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一年之經調整EBITDA為809,400,000美元，主要受惠於中場博彩桌及博彩機收益大幅增加以及嚴格實施成本控制所產生的正面成效。

年內，新濠天地再度錄得突破性業績增長，營運基礎表現較去年顯著造好，中場下注額及中場博彩桌贏款百分比更見強勁增長。澳門新濠鋒及新濠天地的轉碼數分部的博彩桌收益亦錄得增長。每間可出租客房的入住率及日均房租進一步上升，非博彩收益總額於二零一二年內的每個季度均錄得按年增長。

新濠天地一直致力為訪澳旅客提供獨一無二的世界級娛樂體驗，其獨特的娛樂設施及上乘服務繼續令每一位旅客拍案叫絕。承接其無可比擬的娛樂鉅獻《水舞間》的空前成功，新濠天地為澳門帶來首個聲色藝歌舞薈萃—《Taboo 色惑》。這個演期有限的非一般匯演為新濠天地增添另一項精彩娛樂體驗，令其進一步與同業分庭抗禮。新濠天地亦榮譽呈獻韓國歌手PSY在大中華地區的首次演出，在Club Cubic的舞台上為觀眾帶來瘋魔全球的騎馬舞，震撼全場。

在發展新項目方面，新濠影滙工程進展順利，預計可於二零一五年中如期開業。本公司亦完成收購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elco Crown (Philippines) Resorts Corporation (前稱Mancheste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Unlimited Corporation) 的主要權益，更順利與菲律賓合作夥伴訂立合作協議。此綜合娛樂度假村將按計劃於二零一四年中開業。

### 東南亞的博彩機收益分成業務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股份代號:EGT)，而本集團持有EGT約38.2%之實際股本權益。EGT的收益及淨收入均較去年顯著造好。其增長主要由於柬埔寨及菲律賓的角子機業務、新娛樂場發展營運，以及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業務的收益均顯著上升，帶動EGT的收益提升。

透過其角子機業務，EGT在柬埔寨及菲律賓的博彩市場中建立了鞏固地位。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GT有大約1,400台電子博彩機正投入服務，其中670台設於由EGT與NagaWorld Limited (為金界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918)的全資附屬公司)共同管理、位於柬埔寨金邊的NagaWorld度假村及娛樂場。EGT的角子機業務於二零一二年的每日每台平均淨派彩約為145美元，而其於NagaWorld的營運則為每台約242美元。

憑藉其角子機業務所帶來之穩定經常性現金流及其於目標市場所建立的有利地位，EGT正積極拓展其博彩業務，並以「Dreamworld」品牌在柬埔寨發展自家的區內娛樂場。EGT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開設首個娛樂場項目，該項目於回顧期內帶來1,800,000美元收益。EGT另一個興建中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開業。這些項目座落於泰柬邊境通道的策略重地，可望為EGT帶來更高的長遠回報。

此外，有效的市場推廣策略及產品開發的投資成功於回顧期內為EGT的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業務帶來6,500,000美元的收益貢獻。憑藉更多元化的產品項目、良好的客戶關係，以及致力提升盈利能力所付出的努力，EGT的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業務將對其長期盈利作出顯著貢獻。



## 亞洲彩票管理業務

新濠環彩有限公司（「新濠環彩」，本集團持有其51.64%股本權益）之收益下跌10%。收益下跌主要由於進行營運架構重組，以及其彩票終端機分銷業務為應對中國體育彩票管理中心押後新設備採購週期而實施短期低價策略。新濠環彩於年內錄得70,500,000港元溢利，主要源自其於重組過程中出售若干附屬公司所取得的收益用作抵銷購回可換股債券所致。

新濠環彩亦於二零一二年底進行公開發售並成功籌集到117,600,000港元資金，Melco LottVentures Holdings Limited（「Melco LV」，其為本集團之全資附屬公司）與威域集團有限公司（「威域」）為其公開發售之包銷商。新濠環彩以所籌集到的資金償還89,300,000港元貸款。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獲威域實物分派767,735,805股新濠環彩股份作特別股息後，本集團直接持有1,124,615,552股新濠環彩股份，佔新濠環彩已發行股本約50.52%。新濠環彩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新濠環彩之51.64%權益。

新濠環彩矢志專注於中國彩票市場之策略性發展，可望受惠於更豐富多樣的無紙化彩票產品、第三方流動付款平台的普及，以及迅速增長的彩票購買渠道。這些發展形勢將為新濠環彩的重新定位奠定基礎，以抓緊各種商機。

## 非核心業務

### 中國的滑雪度假村業務

本集團擁有Mountain China Resorts (Holding) Limited（「MCR」）的18.9%權益。MCR擁有及經營中國最大的滑雪勝地度假村－位於黑龍江的亞布力陽光度假村（「亞布力度假村」）。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本集團、MCR及其附屬公司（統稱「MCR集團」）與MCR之主要股東Wisecord Holdings Limited訂立有條件協議。根據該有條件協議，在若干條件達成之情況下，MCR集團可於指定時間內以現金、MCR股份及別墅來結清MCR集團獲提供之23,000,000美元貸款。

根據與Club Med Asie S.A.（「Club Med」）的策略伙伴關係而建立的Club Med亞布力業務為經營及管理亞布力度假村內的兩間新酒店。於二零一二年，Club Med亞布力佔亞布力度假村總業務之78%，而總收益則較去年同期大增46%。

## 成就及獎項

新濠銳意為建設更美好社區作出重要貢獻，並一直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積極履行企業社會責任，因為保持透明度和問責對本集團的成功及實現長遠可持續發展十分重要。本集團於去年獲得多個獎項以肯定其出色表現及對社會各界的支持。

### 企業管治

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連續第七年獲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頒發「亞洲企業管治年度嘉許獎項」。此外，新濠亦在該雜誌舉辦的亞洲卓越大獎中蟬聯「香港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獎項。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何猷龍先生不單只榮獲《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頒發「亞洲企業領袖成就獎」，亦連續第四年獲《亞洲金融》雜誌選為「香港最佳行政總裁」之一。以上殊榮皆印證投資界對新濠的高水平企業管治的充份肯定。

### 企業社會責任

新濠為克盡己責的企業公民，一直為履行社會責任而不遺餘力，致力構建更美好的社區和可持續發展的環保社會。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在香港生產力促進局主辦的「香港傑出企業公民獎」中獲頒發「企業公民嘉許標誌」，亦榮獲《資本》雜誌及《資本壹週》雜誌頒發「企業社會責任大獎」。本集團連續第六年獲得公益金頒發「公益最高榮譽獎」及連續第四年獲得公益金頒發「商業及僱員募捐計劃榮譽獎」。此外，新濠連續第二年成為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的「鑽石會員」，並連續第八年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嘉許為「商界展關懷」機構。《亞洲金融》雜誌亦向本集團頒發「最佳企業社會責任」獎，嘉許其一直以來對社區服務的不斷支持和付出。

新濠透過參與多方面的活動，及以創意新穎的方式和措施鼓勵員工參加義工活動，積極了解及滿足社區及青少年的需要。本集團去年的各項企業社會責任計劃的總受惠人數達到創紀錄新高的近50,000人，當中包括兒童、青少年和他們的家人以及傷健人士。

秉承其關注環保的企業社會責任宗旨，新濠在環境保護方面的努力在二零一二年已見成果。本集團連續第二年獲得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低碳辦公室計劃」的金標籤，並且連續第四年在香港環保卓越計劃中取得「卓越級別」減廢標誌。

## 業務營運

作為澳門世界級綜合娛樂度假村的營運商，新濠博亞娛樂一直致力為旅客提供頂級周到的款待服務及令人歎為觀止的難忘娛樂體驗。其中，新濠天地呈獻的全球最大型水上匯演—《水舞間》即為最好證明。這項精彩緊湊的鉅獻於去年榮獲「中國艾菲獎—文化、娛樂及體育賽事類獎」、《經濟觀察報》和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聯頒的「中國傑出營銷獎」及「中國傑出品牌獎」、主題娛樂協會頒發的「傑出大獎」，以及美國劇場科技協會頒發的「二零一二年度美國國際劇院技術大獎」。

在款待及服務方面，新濠天地榮獲國際博彩業大獎之年度「最佳顧客體驗獎」，而澳門新濠鋒亦連續三年榮獲《福布斯旅遊指南》酒店及水療兩個組別的福布斯五星級酒店獎。

環保方面，新濠博亞娛樂以高效的環境管理系統衡量及改善營運對環境的影響，成為澳門首間並且是唯一一間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的娛樂場酒店營運商。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六月，新濠天地內的三間酒店—皇冠度假酒店、澳門Hard Rock酒店及澳門君悅酒店連續第二年獲得由澳門環境保護局主辦及澳門旅遊局協辦的「二零一一年澳門環保酒店獎」，以表揚本公司推行環保措施的優越表現。

以上各項成就彰顯本集團在企業管治、企業社會責任及業務營運中追求卓越的努力廣獲國際肯定，並得到業界和地方社區認同。展望未來，新濠決意繼續力盡企業公民之職，在推動業務增長的同時回應持份者的需要。

## 展望

儘管二零一二年環球經濟並不明朗，但澳門博彩收益仍錄得13.5%的增長，達到創紀錄新高的3,041億澳門元。展望未來，我們對澳門的博彩業和旅遊業的前景仍然充滿信心。澳門背靠祖國，內地的龐大人口及國內日益富裕的中產階層不斷壯大，將為澳門的消閒及博彩事業繼續創造殷切需求。澳門及鄰近地區在出入境、政府政策及交通運輸基建方面均有重大進展，力求為訪澳旅客提供更稱心便捷的服務。我們預期，廣東以外省份的訪澳旅客人數的持續增長將大大拓闊澳門的客源，繼續釋放出中國以及亞洲市場的龐大潛力。

在澳門及中國政府的優良政策下，區內前景可期的基建項目將不斷推動澳門的長遠發展和增長。澳門輕軌項目正如期進行，所有氹仔地區的輕軌工程已經全面展開，預期於二零一五年全線落成通車。廣珠城際鐵路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線貫通，而澳珠港大橋及氹仔客運碼頭的興建工程亦正順利進行。以上各個項目將使到澳門與其重要目標市場之間的往來更加方便快捷。

此外，毗鄰澳門的新發展地區橫琴島正大興土木，預期可吸引大量旅客到訪。座落於路氹城的新濠影滙佔據該區黃金地段—毗鄰蓮花大橋連接橫琴島的出入境檢查站，並為規劃中的澳門輕軌系統路氹城段內僅有的三個娛樂場站的其中之一。此項目預計將於二零一五年中開業。此項新發展項目，連同我們的旗艦項目新濠天地以及正在進行評估的下一階段擴展計劃，將有助本集團策略性地佔據路氹金光大道南北兩端，大大鞏固我們在路氹城及澳門的業務據點，抓緊未來的無限商機。

今天，澳門已成為愈趨熱門的旅遊勝地，印證本集團透過最完善的設施及服務，及旗下項目的頂尖非博彩娛樂，以針對中場及貴賓客戶的策略的成功。為了穩固旗下項目在澳門的領先優勢，本集團繼續致力為澳門提供更多世界級娛樂體驗。由國家金牌跳水精英與中港巨星攜手打造的「非凡之旅2013」已於本年三月在水舞間劇院舉行，贏得觀眾擊節讚賞。另一方面，去年盛夏在Club Cubic上演的《Taboo 色惑》將於四月載譽歸來，並加入全新大膽破格場面，定必成為澳門另一挑戰感官極限的驚艷演出。

有見博彩桌收益於二零一二年成功提升，本集團正積極研究措施提升整體業務表現，並繼續優化博彩桌策略。我們正密切檢視本集團的收入來源並不斷評估博彩桌組合，以提高博彩桌效益及集團整體的收益。在推行此策略並將貴賓設施升級下，轉碼數分部已逐步恢復增長。預期轉碼下注額將於二零一三年保持增長趨勢。

新濠的業務不僅在澳門不斷壯大，同時亦放眼亞洲區內的商機，將業務範圍延伸至區內其他市場，特別是東南亞地區。本集團透過EGT的角子機業務和娛樂場穩固其在柬埔寨和菲律賓的地位。其「Dreamworld」品牌的第二個娛樂場將於二零一三年上半年在泰柬邊境通道開業。菲律賓方面，本集團亦熱切期待位於馬尼拉的全

新娛樂場及綜合度假村於二零一四年中如期開業。此項目勢將成為亞洲最引人注目的消閒及娛樂設施，並將充份把握這個擁有龐大本地需求和暢旺消費意欲的發展迅速的新興市場。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抓緊中場及貴賓分部的增長勢頭，審慎落實亞洲各地的項目，力求所發展的綜合娛樂度假村能夠為澳門及亞洲的消閒及娛樂事業增添更多創新超凡的元素，同時為股東創造長線價值。

## 財務回顧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分類業績		
博彩、消閒及娛樂	(310)	11,928
物業及其他投資	80,678	25,424
	<u>80,368</u>	<u>37,352</u>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145,080	—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1,238,460	689,381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	(13,525)	2,903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45,726	—
可換股貸款票據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260,659	(232,160)
商譽減值虧損	(426,710)	—
未分配企業收入	36,261	30,653
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151,153)	(139,060)
融資成本	(98,926)	(122,521)
	<u>1,116,240</u>	<u>266,548</u>
除稅前溢利	1,116,240	266,548
所得稅抵免	7,374	14,844
	<u>1,123,614</u>	<u>281,392</u>
年內溢利	1,123,614	281,392
非控股權益	(1,711)	(1,307)
	<u>1,121,903</u>	<u>280,085</u>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1,121,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則為280,100,000港元。

## 分類業績

### 博彩、消閒及娛樂

博彩、消閒及娛樂業務主要由以下核心業務組成：(i)澳門博彩業務(通過擁有33.7%權益的新濠博亞娛樂經營)；(ii)博彩機收益分成業務(通過擁有38.2%權益的EGT經營)；及(iii)彩票業務(通過擁有51.6%權益的新濠環彩經營)，以及其他非核心業務。

核心的澳門博彩業務及博彩機收益分成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表現於下文「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一節內匯報。

下表載列博彩、消閒及娛樂的分類業績明細：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新濠環彩(1)	864	—
珍寶王國(2)	287	12,340
其他(3)	(1,461)	(412)
	<u>(310)</u>	<u>11,928</u>

#### (1) 新濠環彩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威域集團有限公司(「威域」)以實物分派方式將其持有之全部1,145,361,487股新濠環彩股份(「新濠環彩股份」)分派予其全體股東作為特別股息(「分派」)，當中的767,735,805股新濠環彩股份已轉讓予本集團。因此，本集團於分派後直接持有1,124,615,552股新濠環彩股份，佔新濠環彩已發行股本約50.52%。新濠環彩已成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而新濠環彩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至三十一日之業績已綜合計入本集團之財務報表。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新濠環彩約51.64%權益。

新濠環彩之業務包括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買賣彩票終端機。分類溢利約為864,000港元，代表當新濠環彩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成為本集團附屬公司後，彩票業務對本集團之貢獻。

新濠環彩於回顧年度之全年表現概述如下：

新濠環彩於二零一二年之收益減少10%。收益下跌是因為進行營運重組以及其彩票終端機分銷業務採取短期的低價策略，以應對中國體育彩票管理中心押後新設備採購週期開展的環境。新濠環彩於年內錄得70,500,000港元溢利，於二零一一年則錄得虧損215,900,000港元。溢利主要源自其重組而錄得出售若干附屬公司收益為226,800,000港元，抵銷了由以下非現金項目主要組成之開支：

- (i) 因可換股債券的負債部份採用實際利息法而按攤銷成本列賬，產生為數92,0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8,300,000港元)的推算利息；及
- (ii) 一次性減值虧損22,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18,500,000港元)。

新濠環彩亦錄得非現金外匯收益淨額7,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6,300,000港元)，大部分來自換算可換股債券。

新濠環彩已進一步精簡位於中國之零售營運以及對開支實行嚴謹的成本控制措施。僱員福利成本進一步減至15,200,000港元，較二零一一年之18,900,000港元減少19.6%。

新濠環彩亦分佔一間從事無紙化彩票銷售渠道發展的聯營公司的虧損2,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4,000,000港元)。

根據中國相關稅法，已根據出售代價與新濠環彩所佔註冊資本的差額之10%，就出售若干於中國成立之附屬公司所得而計提20,900,000港元資本增值稅撥備。

新濠環彩矢志專注於中國彩票市場之策略性發展，可望受惠於更豐富多樣的無紙化彩票產品、第三方流動付款平台的普及，以及迅速增長的彩票購買渠道。這些發展形勢將為新濠環彩的重新定位奠定基礎，以抓緊各種商機。

## (2) 珍寶王國

珍寶王國由位於香港香港仔之珍寶及太白海鮮舫以及位於北京之餐廳珍饈組成。珍饈於回顧年度內新成立，目前仍然處於初步營運階段。

餐飲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分類溢利約為287,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2,300,000港元)。收益下跌主要是因為計入珍饈之經營虧損6,100,000港元。員工成本以及維修保養開支明顯上升，亦是其分類業績轉差的原因。

## (3) 其他

其他項目主要包括中介控股公司之行政管理產生之專業費用以及結算開支產生之匯兌差額。

## 物業及其他投資

此分類負責本集團之物業及其他財資投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此部門錄得溢利80,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5,400,000港元)，其溢利增加主要是因為投資物業的重估收益增加。重估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的3,000,000港元增至二零一二年的58,000,000港元收益。

##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溢利

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二日，威域三名股東的其中一名將其於威域之全部權益出售予本集團及威域之餘下一名股東(「收購事項」)。因此，本集團於威域之權益在收購事項後由58.7%增加至67%，而另一名股東持有威域之33%權益。根據股東協議所載之若干條款及條件，威域的財務及經營政策須經本集團聯同上述之威域餘下一名股東批准。因此，威域列作本集團的共同控制實體。威域於收購事項前入賬列作聯營公司。

應佔共同控制實體之業績主要代表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完成實物分派後由威域產生之應佔收益。收益代表所分派資產之賬面值與所分派資產之公平值的差額。



##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由以下各項組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佔新濠博亞娛樂之溢利(1)	1,179,310	710,120
應佔威域之溢利(虧損)(2)	59,260	(20,739)
其他	(110)	-
	<u>1,238,460</u>	<u>689,381</u>

於以往年度，本集團已將其於EGT及MCR之投資撇減至零。於回顧年度，本集團認為毋須就上述聯營公司撥回減值虧損，原因為MCR繼續錄得虧損，而EGT之業務則剛開始好轉和錄得利潤。下文第(3)段載列EGT於二零一二年內之表現概況。

### (1) 應佔新濠博亞娛樂之溢利

於回顧年度，經計及根據香港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作出的調整後，本集團因擁有新濠博亞娛樂之33.7%權益而應佔之溢利約為1,179,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710,100,000港元）。

根據新濠博亞娛樂按照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新濠博亞娛樂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收益4,100,0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3,800,000,000美元。淨收益按年增長是由於中場博彩桌下注額與混合贏款百分比大幅上升以及博彩機分部下注額增加所致，惟部分被集團整體轉碼數減少所抵銷。

此外，同樣按照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基準，新濠博亞娛樂於二零一二年錄得純利417,2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一年則為294,700,000美元。淨收入較去年增加主要是由於新濠天地及澳門新濠鋒的營運基礎實質改善，惟部分被菲律賓項目的發展成本及集團整體的轉碼數贏款百分比下降抵銷。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新濠天地之淨收益為2,920,9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2,491,400,000美元。新濠天地於二零一二年錄得正面的經調整EBITDA為805,7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一年則為594,40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之轉碼數總額由二零一一年之78,800,000,000美元上升至81,300,00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第四季之轉碼博彩贏款率（未計折扣及佣金）為2.6%，而目標的轉碼博彩贏款率範圍為2.7%至3.0%。於中場博彩桌分部，本年度之下注額（中場博彩額的計算方法）合共為3,587,000,000美元，較二零一一年之2,939,200,000美元錄得增長。二零一二年第四季之中場博彩贏款率為30.9%，屬於中場博彩桌的預期博彩贏款率範圍27%至31%之內。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澳門新濠鋒之淨收益為966,800,000美元，而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為1,173,900,000美元。澳門新濠鋒於二零一二年錄得正面的經調整EBITDA為154,7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則為246,30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之轉碼數總額由二零一一年之51,200,000,000美元下降至44,000,000,000美元。二零一二年第四季之轉碼博彩贏款率（未計折扣及佣金）為3.1%，而目標的轉碼博彩贏款率為2.7%至3.0%。於中場博彩桌分部，本年度之下注額（中場博彩額的計算方法）合共為601,400,000美元，較上年的581,800,000美元錄得增長。二零一二年第四季之中場博彩桌的博彩贏款率為16.5%，屬於中場博彩桌的預期博彩贏款率範圍15%至17%之內。

摩卡娛樂場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淨經營收益合共為143,300,000美元，較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31,900,000美元錄得增長。摩卡娛樂場於二零一二年之經調整EBITDA為36,100,000美元，而去年為40,500,000美元。於二零一二年，摩卡娛樂場經營的博彩機數目平均約為2,100台。二零一二年第四季度每台博彩機每日的平均淨派彩為183美元，而去年同期則為200美元。

## (2) 應佔威域之溢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購事項前來自威域之應佔溢利為59,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20,700,000港元）。此乃關於撥回先前就應收新濠環彩款項已確認之減值。

### (3) EGT於回顧年度之表現

Entertainment Gaming Asia Inc.於納斯達克上市(股份代號:EGT),而本集團持有EGT約38.2%之實際股本權益。EGT在東南亞博彩市場之財務業績持續改善。於二零一二年,EGT在全年收益及淨收入兩方面均創出紀錄新高,此乃由於其受惠於新開業的娛樂場Dreamworld Pailin貢獻的收益不斷增長,以及在柬埔寨及菲律賓的角子機業務改善所致。在改善營運及拓闊客戶群的策略攻勢帶動下,其博彩籌碼及飾板籌碼收益於年內錄得逾三倍的增長。

根據EGT按照美國普遍採用之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表,其年內綜合收益由二零一一年約27,100,000美元增至約32,800,000美元。收益增加是因為EGT之博彩及其他產品業務分類大幅改善。於二零一二年財政年度,EGT錄得純利約1,800,000美元,二零一一年則約為600,000美元。年內之經調整EBITDA約為10,900,000美元,而二零一一年財政年度則為11,700,000美元。本集團於年內並無分佔EGT之溢利,原因為所分佔之溢利已被以往年度之未確認虧損所全數抵銷。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EGT已投入營運的博彩機總數為1,405台,當中581台位於菲律賓,824台位於柬埔寨。

#### 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新濠博亞娛樂之購股權的行使以及其發行之若干受限制股份的歸屬,本集團確認視作出售聯營公司權益之虧損約13,5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收益2,900,000港元),此代表了本集團應佔資產淨值減少(二零一一年:增加)約13,6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00,000港元)以及在損益中實現特別儲備約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500,000港元)。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損益確認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約45,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此代表了於分派時新濠環彩股本權益之公平值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

#### 可換股貸款票據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就新濠環彩可換股貸款票據而於損益確認公平值收益約260,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虧損232,200,000港元)。新濠環彩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公平值是參考新濠環彩股份之市價而得出。新濠環彩可換股貸款票據之公平值增加是由於新濠環彩股份之市價上升。

## 商譽減值虧損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分配至兩個個別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分別為於中國(i)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及(ii)買賣彩票終端機)之商譽確認減值虧損約426,7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此等現金產生單位為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之附屬公司新濠環彩有限公司之組成部份。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已根據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及建基於若干類似主要假設。使用價值計算使用的現金流量預測是根據管理層批准之五年期的財政預算。管理層並無考慮貼現率，原因為預期現金產生單位的未來營運將錄得負值的現金流出。使用價值計算的其他主要假設是關於現金流入或流出的估計，當中包括預算銷售及毛利率，有關估計是基於現金產生單位之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管理層相信，任何該等假設的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將不會對現金產生單位的現金流量預測有重大影響，預期這些現有業務營運在可預見將來不會對本集團作出正面貢獻。

## 未分配企業收入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未分配企業收入約為36,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700,000港元)，代表就本集團與Crown Asia Investments Pty. Ltd.（「Crown Asia」）對Melco Crown SPV Limited發行之可互換債券提供之共同及個別財務擔保的財務擔保負債約12,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24,000,000港元)獲解除，以及就轉介一個博彩項目而收到的一筆過服務收入約23,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亦包括應付Crown Asia之長期款項獲延期所產生的收益約6,600,000港元。

## 中央行政成本及其他未分配企業開支

未分配企業開支由二零一一年約139,100,000港元增加8.7%至二零一二年之151,200,000港元，主要是於年內員工成本、購股權及股份獎勵開支增加所致。

##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一年約122,500,000港元減少19.3%至二零一二年約98,900,000港元。融資成本減少主要是因為在二零一二年九月提早償還可換股貸款票據後可換股貸款票據之推算利息開支減少所致。

## 所得稅抵免

7,4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4,800,000港元)之稅項抵免已計入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全面收益表，此主要與年內確認可換股貸款票據權益部份的遞延稅項負債之攤銷有關，並由加速稅項折舊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抵銷了部份。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資本結構／集團資產抵押

本集團以內部資源、經營活動所產生現金收益以及銀行借貸撥付業務營運及投資所需。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達9,925,3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577,900,000港元)，乃來自9,374,400,000港元的股東資金(二零一一年：7,182,600,000港元)、76,500,000港元的非控股權益虧絀結餘(二零一一年：盈餘結餘28,900,000港元)、161,400,000港元之流動負債(二零一一年：321,900,000港元)及466,000,000港元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一一年：1,044,5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之比)為5.1(二零一一年：2.3)，保持在令人滿意之水平。

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58,800,000港元之現金流入淨額(二零一一年：48,500,000港元)。主要的現金流入是由年內融資活動籌得的155,600,000港元現金所貢獻，並與年內購入Melco Crown SPV持有之若干新濠博亞娛樂股份所支付的135,100,000港元代價抵銷。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達155,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7,100,000港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借貸(包括銀行借貸及可換股貸款票據)除以股東資金之百分比為5%(二零一一年：17%)，保持在令人滿意之水平。本集團採取穩健之資金管理政策。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原存款期超過三個月之銀行存款)中的79%為短期定期存款。所有借貸、銀行結餘及現金主要以港元、美元及人民幣定值，從而將外匯風險保持穩定。此外，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就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取得公用事業而抵押約9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900,000港元)之本集團銀行存款。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獲得多間銀行提供之可動用銀行貸款融資總額為491,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309,200,000港元)，其中76,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84,200,000港元)以本集團227,000,000港元之投資物業作抵押。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動用之無抵押及有抵押銀行貸款融資分別為413,000,000港元及76,2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無抵押223,000,000港元；有抵押54,200,000港元)。銀行借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

## 重大收購、出售及主要投資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威域透過實物分派其持有之全部1,145,361,487股新濠環彩股份予其全體股東作為特別股息。由於分派，767,735,805股新濠環彩股份已轉讓予本集團，因此，本集團直接持有1,124,615,552股新濠環彩股份，佔新濠環彩於分派完成時之已發行股本約50.52%。此項收購已經以收購法入賬。新濠環彩由本集團聯營公司改而成為附屬公司。因此，其由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二日起計之業績已綜合計入本集團。新濠環彩之業務包括提供分銷彩票產品之服務及解決方案以及買賣彩票終端機。

## 僱員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聯營公司之僱員總數為12,801人。若不包括新濠博亞娛樂、MCR及EGT等聯營公司之僱員，則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僱員總數為314人（二零一一年：233人）。314名僱員當中，有238人駐於香港，其餘僱員則駐於澳門及中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相關僱員成本（包括董事酬金、購股權開支以及股份獎勵開支）為158,100,000港元（二零一一年：135,300,000港元）。

## 人力資源

新濠相信，人才乃其成功關鍵。本集團致力創造理想的工作環境，讓員工對身為新濠一份子感到自豪。本集團內全體僱員都有平等的升遷及個人發展機會。本集團相信，透過發展業務可為員工創造機會及價值。因此，本集團鼓勵員工在工作中盡展所能，與本集團一起成長。新濠透過認同、參與及投入而建立僱員的歸屬感。

新濠的人事政策、制度及慣例建基於三個主要範疇並與本集團的宗旨及價值貫徹一致，促進業務成功發展：

### 1. 招聘

新濠是平等機會僱主，招聘本集團所需的專業技能、個人質素及達到公司遠大目標的承諾等方面的人才，以開拓本集團的未來。本集團透過不同招聘考核物色並確認人才，並定期檢討招聘政策及甄選準則。

## 2. 表現及獎勵

新濠要求並欣賞高質素表現，獎勵原則主要以表現為基準，並按職責、表現及對業績的貢獻以及在專業及管理上的能力，給予具競爭力的獎勵。

## 3. 培訓及發展

新濠提供僱員培訓，協助僱員掌握業務發展所需技巧，一方面提升表現及給予價值，另一方面對個人成長很有幫助。本集團的培訓以個人及公司需要為目標，並有系統進行。培訓目標之界定與所需結果配合，並會定期檢討培訓的任何成果。

## 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然負債。

## 外匯風險

根據集團政策，本集團營運實體皆以當地貨幣營運，以盡量降低貨幣風險。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均以港元、澳門元及人民幣進行及記錄。由於外匯風險保持在最低水平，因此毋須對外幣風險作出對沖。

##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本公司在未來數年開始落實新項目時將產生重大資本支出。本公司預期，公司將以不同融資方式盡其所能籌集各項目的所需資金。本公司亦會於適當時候就未來落實之新項目提供所需股本資金。

## 企業獎項

### 企業管治

新濠在追求創新和卓越表現的同時，亦致力實行最佳常規，務求令持份者體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及透明度，其成績廣獲認同，且屢獲殊榮。本集團連續第七年獲得《亞洲企業管治》雜誌頒發「亞洲企業管治年度嘉許獎項」。此外，該雜誌亦向集團主席兼行政總裁何猷龍先生頒發「亞洲企業領袖成就獎」。何先生亦連續第四年在《亞洲金融》雜誌的「亞洲最佳公司獎」中獲選為「香港最佳行政總裁」之一。

## 世界級博彩企業

年內，憑藉其世界級娛樂體驗、豪華住宿及無可比擬的餐飲服務，本集團的博彩業務贏得多個傑出獎項。新濠天地在著名的二零一二年國際博彩業大獎中榮獲年度「最佳顧客體驗獎」。新濠天地的地標式娛樂鉅獻—《水舞間》榮獲「中國艾菲獎—文化、娛樂及體育賽事類獎」、《經濟觀察報》和香港管理專業協會聯頒的「中國傑出營銷獎」及「中國傑出品牌獎」、主題娛樂協會頒發的「傑出大獎」，以及美國劇場科技協會頒發的「二零一二年度美國國際劇院技術大獎」。

此外，澳門新濠鋒連續三年榮獲《福布斯旅遊指南》酒店及水療兩個組別的福布斯五星級評級。以上各個備受推崇的獎項充份肯定本集團的優質服務，並突顯本集團作為亞洲的領先綜合度假村發展商的地位。

## 投資者關係

通過提高透明度以及持續而積極的溝通，新濠力求與股東保持良好關係。為了讓投資者對本集團有全面而透徹的了解，本集團積極參與由著名證券行舉辦之投資者會議，並與機構投資者及分析員保持定期對話，以便他們緊貼本集團的最新發展。年內，本集團與分析員及基金經理先後舉行了超過300次會議。此外，本集團亦為投資者籌辦多次參觀澳門發展項目之實地考察。

新濠在投資者關係範疇獲得多個獎項，包括連續第二年在《亞洲企業管治》雜誌舉辦的亞洲卓越大獎中獲得「香港最佳投資者關係企業」獎項，充份反映本集團的努力獲得投資者一直的鼎力支持。本集團將繼續提升與投資者之間的溝通及加強彼此的關係。

## 企業公民責任

為了實現對所服務社群的成長及更光明的未來作出貢獻，並為世界各地人士點燃希望及帶來歡樂的願景，新濠在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時一直走在最前，重點關注青少年發展、環境保護及教育三個核心範疇。本集團自二零零七年起每年均刊發企業社會責任報告，向公眾發表其相關策略及活動的資料。今年，本集團精益求精，首次根據全球報告倡議（「GRI」）3.1指引而編製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該指引提供



了一個可持續發展報告框架，以衡量和匯報新濠在可持續發展方面的表現。本集團亦進行了首個專與持份者聯繫的計劃，收集持份者對本集團的企業社會責任計劃的意見，以助本集團制訂更完善的長期企業社會責任策略。

新濠深信，透過廣泛多元的措施和不懈努力，我們可以為社區和下一代帶來更美好的生活環境。因此，本集團一直積極參與社區服務。於二零一二年，本集團參與及支持逾50項非牟利的社區及慈善活動，有近50,000名兒童、青少年、傷健人士和他們的家人受惠，較去年增加超過一倍。本集團一直熱心履行企業公民責任，在企業社責任方面的表現屢獲殊榮，包括獲香港生產力促進局頒發「企業公民嘉許標誌」，亦首次榮獲《資本》雜誌及《資本壹週》雜誌頒發二零一二年「企業社會責任大獎」。

## 青少年發展

新濠以青少年發展作為其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的重點之一，熱切關注年青一代的全面發展，相信每一位年青人都應有機會擁有更豐盛的人生。透過多元化的活動，本集團致力協助時下不同社會經濟背景的青年人以及傷殘人士，讓他們發展成為能夠為社會作出貢獻的成熟成年人。

年內，本集團與多個非牟利組織合作，發起並組織36項青少年發展計劃，以培養年青人的自信，學懂欣賞大自然，以及遠離毒品。其中，為期兩年的「青少年自強培育計劃」協助曾受毒品影響的青少年掌握一種新的謀生技能－沖調咖啡，為他們重新融入社會做好準備。此外，本集團支持中國山東省一個為期三年的眼病防治項目，改變了7,000名兒童的生命。新濠不斷支持啟迪年青人的工作，得到相關社區的熱烈歡迎。

### 二零一二年重點項目一覽(青少年發展)

- 國際奧比斯－「在山東省臨沂市建立小兒眼病防治網絡中心」項目
- 香港戒毒會－「高飛人生－青少年自強培育計劃」
- 協助社－青年領袖義工團
- 香港家庭福利會－「抗逆先鋒」兒童故事計劃
- 防止虐待兒童會－少數族裔和諧家庭計劃
- 智樂兒童遊樂協會－「愛心行動－醫院遊戲服務」

## 環境保護

為了給下一代留下美好環境，環境保護一直是新濠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範疇之一。本集團積極推行各種環保運動，致力提高社區內的環保意識。此外，本集團嚴格遵守節約能源及節約用水的指引，盡量減少其營運可能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本集團實殘減碳約章，並成為環境保護署「碳審計•綠色機構」活動中的綠色機構，亦是哥本哈根氣候變化公報的約章成員之一。

新濠在維護可持續環境發展上的努力備受認同。其「環保辦公室守則」連續第二年獲得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低碳辦公室計劃」的金標籤，而其在減少碳足跡所作的努力亦令本集團連續第四年獲授香港環保卓越計劃的「卓越級別」減廢標誌。本集團過去數年與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一直在多項環保活動上緊密合作，於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二年成為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的「鑽石會員」。此外，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新濠博亞娛樂為澳門首間並且是唯一一間獲得ISO 14001環境管理認證的娛樂場酒店營運商。

### 二零一二年重點項目一覽(環境保護)

- 智樂兒童遊樂協會－綠色遊戲計劃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地球一小時2012
- 世界自然基金會香港分會－香港觀鳥大賽2012
- 世界自然基金會－公司會員計劃
- 環保促進會－二零一二年度香港國際海岸清潔運動
- 綠色力量－環島行慈善行山比賽

## 教育

教育是個人上進的關鍵，每個人都應該享有平等的學習機會。新濠支持的教育計劃為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弱勢社群的青少年提供教育經驗，協助他們發展成為穩重、成熟的成年人。其中，本集團為基督教勵行會發起的黃南州兒童福利院(中國青海省第一間收容藏族孤兒的兒童福利院)提供財務支持，讓兒童可以接受大專教育和職前培訓，培育他們成為明日的領袖。

### 二零一二年重點項目一覽(教育)

- 基督教勵行會－黃南州兒童福利院「綜合教育補助金及師友計劃」
- 香港紅十字會雅麗珊郡主學校－「硬地滾球邀請賽2012」
- 香港大學學生會世界大學服務社－「文化交流暨義工服務團」

### 其他社區活動

新濠一直積極履行企業公民責任，並全力支持一系列的社會項目和慈善活動，為社會各界獻上愛心和關懷。除設立「新濠義工獎勵計劃」及「新濠願望成真基金」外，本集團亦透過參與非政府機構的活動及致力達至更有效地善用捐款資助，以了解及滿足社區的需要。

### 二零一二年重點項目一覽(社區)

- 香港公益金－商業及僱員募捐計劃
- 香港公益金－便服日及設計比賽
- 香港公益金－香港警察公益金慈善夜
- 香港公益金－勇闖ICC-100
- 香港公益金－百萬行

本集團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所推動的計劃及出色表現備獲社區讚揚及肯定。新濠連續第八年榮獲香港社會服務聯會嘉許為「商界展關懷」機構。此外，本集團亦連續第七年獲得公益金頒發「公益最高榮譽獎」，以及連續第四年獲頒發「商業及僱員募捐計劃榮譽獎」，以表揚新濠一直以來對社區的貢獻。

有關新濠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的更多資訊，請參閱新濠二零一二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或瀏覽網站[www.melco-group.com](http://www.melco-group.com)。

###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5港仙(二零一一年：每股普通股1.5港仙)。擬派股息將於二零一三年七月四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 就股東週年常會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常會。為確認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常會並在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一日(星期二)至二零一三年六月十四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常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

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就末期股息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常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為確認股東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一)止(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登記任何股份過戶。附帶獲派建議末期股息權利之本公司股份的最後買賣日期將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七日(星期一)。為符合資格獲派建議之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最遲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十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

### 企業管治

於二零零五年，本集團已採納其企業管治守則(「公司守則」)，載列本集團在指導及管理其業務時所採用的企業準則及常規。本集團在編製公司守則時已參考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生效的《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前香港聯交所守則」)內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建議最佳常規。公司守則不單只將本集團的現有企業管治原則及常規規範化，亦將本集團的常規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規定的基準兼收並蓄，最終確保本集團以高透明度方式營運及向其股東負責。隨著引入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香港聯交所守則」)並由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起生效後，公司守則亦已作修訂以與香港聯交所守則所載之原則及守則條文看齊。

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期間已遵守前香港聯交所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亦已遵守香港聯交所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惟下述偏離情況除外：

香港聯交所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4.1條規定，非執行董事應有特定任期並須膺選連任。本公司偏離此條文之情況為，本公司全體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須每三年退任及膺選連任。有此偏離只因本公司相信不宜獨斷地為董事任期設限，蓋董

事須盡力代表本公司股東之長遠利益，而本公司規定非執行董事須退任及重選連任已給予本公司股東權利，決定是否批准非執行董事連任。

根據香港聯交所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上市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須分開，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然而，參照董事會目前之成員配搭，何猷龍先生對本集團以及澳門博彩業與娛樂業務的整體營運有深厚認識，其於此行業及本集團之營運範疇擁有龐大的業務網絡及聯繫，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相信，得到何猷龍先生擔任主席兼行政總裁乃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而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此項安排。

香港聯交所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6.7條規定，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對公司股東的意見有公正的了解。除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外，本公司全體董事均已出席二零一二年五月三十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常會（「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常會」）。由於吳先生當時另有要務在身，故未能出席二零一二年股東週年常會。

本公司設立下列董事會委員會，以確保維持最高之企業管治水平：

- a. 執行委員會；
- b. 審核委員會；
- c. 薪酬委員會；
- d. 提名委員會；
- e. 企業管治委員會；
- f. 財務委員會；
- g. 監察事務委員會；及
- h. 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

上述委員會之職權範圍已登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melco-group.com>內「企業管治」一節。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守則。本公司向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均有遵守標準守則中所要求之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其負責審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及內部監控。

審核委員會由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組成，並於本財政年度舉行兩次會議。在該等會議上，審核委員會審核本集團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常規、本集團之中期及全年報告，並與管理層討論審計、內部監控及財務報告事務。

###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疇

本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數據，與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所編製本集團於該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草擬本所載金額一致。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進行的工作並不構成依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應聘服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應聘服務準則》進行的應聘服務，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不會就本初步公佈作出任何保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惟新濠股份購買計劃信託（「股份購買計劃」）之受託人根據股份購買計劃之規則及信託契據於聯交所購入合共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年內為購入有關股份已付之總金額約為34,478,000港元。

## 董事會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分別為何猷龍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徐志賢先生及鍾玉文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正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羅保爵士、沈瑞良先生及田耕熹博士。

承董事會命  
新濠國際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何猷龍

香港，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八日